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5-030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子公司广东长青（集团）满城热电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年1月29日召开的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满城县纸制品加工区集中供热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投资、建设及经营满城县纸制品加工区集中供热项目，并用自筹资金设立广东长青（集团）满城热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青热电”）作为项目实施单位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31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网的《关于对外投资满城县纸制品加工区集中供热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6）。该投资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5年1月29日，长青热电领取了满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，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广东长青（集团）满城热电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满城县经济开发区

法定代表人：张蓐意

注册资本：伍仟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5年01月29日

经营范围：对电力生产、热力供应的投资、建设、开发、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2月2日